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老校区改造及人才公寓工程项目（一标段）竣工测绘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STX2025036-021-007）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老校区改造及人才公寓工程项目（一标段）竣工测绘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9.8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建设规模：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老校区改造及人才公寓工程项目（一标段）竣工测绘，测绘内容包含01#、05#、06#、07#人才公寓、04#配套用房、11#、12#配电房及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约74572.06m²（其中：地上部分建筑面积约45342.28m²；地下部分建筑面积约29229.78m²；幢数：8幢单体（含地库）。测绘单体为一般住宅、配套用房、地下停车库、室外工程等。（2）招标范围：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老校区改造及人才公寓工程项目（一标段）竣工测绘服务，其他详见招标文件、附件及合同相关内容。（3）建设地点：江北新区盘城街道宁六路219号，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小区内，东至教工食堂，西至人才公寓一、二期，南至正气路，北至人才公寓一、二期。（4）服务期限：接甲方正式测绘任务通知后，30天内出具相关测绘测量报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老校区改造及人才公寓工程项目（一标段）竣工测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老校区改造及人才公寓工程项目（一标段）竣工测绘：

1. 参照执行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资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或者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满一年则无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享受缓缴、免缴(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企业资格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省级及以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或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5年1月至2025年6月)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项目负责人属事业单位或军队编制人员若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所在单位上级人事组织或编制主管部门出具的人员编制核准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

(3)提供承诺书:(提供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①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②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③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形;

④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⑤提交资料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予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⑦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予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⑧项目负责人未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a. 未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b. 未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30 09:00到2025-08-06 17:00

获取方式：投标申请人应现场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报名时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招标文件费汇款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至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272号金基广场5A层02室）领取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通过公对公汇款方式购买，汇款到以下账户：开户单位：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南京银行奥体支行；开户账号：0163290000002377。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0 09:30

递交方式：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272号金基广场502室（5A02室）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0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272号金基广场502室（5A02室）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1）潜在投标人的单位名称必须与营业执照上的单位名称一致。

（2）本工程设招标最高限价，将于招标文件中告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3）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4）发布公告的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网站

(<https://bulletin.nuist.edu.cn/zbxx.htm>)”，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网站”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5）其他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招标办。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地		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盘城街道宁六路219号
联	系	人：	魏老师
电		话：	025-5873167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272号金基广场502室（5A02室）

联 系 人： 金佳懿

电 话： 18551711989

电 子 邮 件： 84306515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金佳懿（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